

唐摭言

[五代]

王定保 撰

校注

姜汉椿 校注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D691.3

W150

唐鑑

[五代]

王定保 撰

校注

姜汉椿 校注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0A978/06
73407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摭言校注/(五代)王定保撰;姜汉椿校注.-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

ISBN 7-80681-114-1

I.唐... II.①王...②姜... III.科举制度-史料
-中国 IV.D69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085234 号

唐摭言校注

[五代]王定保 撰 姜汉椿 校注

责任编辑:武 曦

封面设计:卢晓红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sass@online.sh.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华成印刷装帧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10.375

插 页:2

字 数:300 千字

版 次: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2000

ISBN 7-80681-114-1/I·011 定价:24.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选举制度,在我国有悠久的历史。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选拔人才是封建王朝维护其统治的重要手段。先秦时期的世卿世禄制度,经历了很长的历史阶段,春秋战国时期各国相继变法及“百家争鸣”的学术繁荣,使“士”这一阶层登上了历史舞台。西汉初年实行的“任子”的货选制度,二千石以上高官子弟可任为郎。文帝即曾下令诸侯王、公卿、郡守举贤良能直谏者,由其亲自策试遴选人才。到武帝时,正式建立察举制度,诏举孝廉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亲自策问,同时在京师建太学,设五经博士,置博士弟子,学成考试合格,授予官职。这是一个由贵族或高官子弟世袭任官到一般平民按才能任官的过渡阶段,扩大了选拔人才的范围。

魏晋时期,推行九品中正法,形成了察举为豪强大族所垄断的门阀制度,官员任用发展到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程度。南北朝以来,随着豪强士族的衰落,察举制度重又受到重视。南朝和北朝都恢复了举秀才、举孝廉的制度,同时,有些寒门子弟通过明经策试的方式进入仕途,秀才、明经科的开立,也逐渐成为选拔人才制度。

隋朝建立后,文帝废除了九品中正制及州郡长官辟举佐吏的制度,各级官吏包括地方佐吏均由中央政府任命,官吏的任用不再受门第的限制。于是,培养和选拔新一代官吏的问题,便提到了隋王朝的面前。隋文帝想通过学校培养一批人才,“开仕进之路,任贤隩之人”。文帝开皇七年,“制诸州岁贡三人”,正式设立了每年举行的常贡,而且,隋代以后的科举均以考试为主,这是中国古代科举选士制度的滥觞。

科举考试制度的开创,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门阀士族把持选举的局面,为庶族地主及士人参加政权开辟了道路,扩大了统治阶级的统治基础,从此开创了中国古代开科取士的新纪元。然而,隋代的科举制度尚属开创阶段,到了唐代,科举考试受到重视而逐渐健全。唐朝初年,太宗李世民对科举考试分外重视,据《唐摭言》卷十五载:“贞观初放榜日,上私幸端门,见进士于榜下缀行而出,喜谓侍臣曰:‘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由此可见,唐代统治者把科举考试看作笼络人才、维护其统治的有效手段。由于唐代积极推行科举考试制度,逐步扩大考试科目,增加考试内容,完善考试程序,从而使科举考试制度取代了以荐举为主的选举制度,并由此形成了长达一千余年的开科取士的封建考试制度。

二

有关唐代科举制度的记载,除新旧《唐书》的《选举志》、《职官志》与《通典》、《唐会要》、《唐六典》等典籍外,不能不提到五代王定保所著的《唐摭言》。

王定保,生平事迹可知者寥寥。现将能见到的有关记载摘录如下: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一云:“(《唐摭言》)唐王定保

撰,专记进士科名事。定保光化三年(900年)进士,为吴融子华婿。丧乱后入湖南,弃其妻弗顾,士论不齿。”

《十国春秋》卷六十三《王定保传》云:“王定保,南昌人。举唐光化三年进士第。南游湖湘,不为马氏所礼。已而为唐邕管巡官,遭乱不得还,烈宗招礼之,辟为幕属。及高祖欲称帝,惮定保不从,先遣定保出使荆南。……大有初,官宁远军节度使。十三年冬,代赵损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不逾年卒。定保善文辞,高祖常作南官,极土木之盛,定保献《南官七奇赋》以美之,一时称为绝伦。所著《摭言》十五卷。定保妻吴氏,唐侍郎子华女也。”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唐摭言》十五卷,五代王定保撰。旧本不题其里贯,其序称王溥为“从翁”,则溥之族也。陈振孙《书录解题》谓定保为吴融之婿,光化三年进士,丧乱后入湖南。《五代史·南汉世家》称:“定保为邕管巡官,遭乱,不得还,刘隐辟置幕府,至刘龔僭号之时尚在,其所终则不得而详矣。考定保登第之后,距朱温篡唐仅六年。又序中称溥为‘丞相’,则是书成于周世宗显德元年以后,故题唐国号,不复作内词。然定保生于咸通庚寅(870),至是年八十五矣。”

从上述各书记载中,可知王定保生平之大概。王定保生于“咸通庚寅”(《唐摭言》卷三《散序》),自无问题,但关于他的卒年,按《十国春秋》载,当卒于南汉大有十三或十四年(940或941),则为七十余岁;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却以为定保卒于后周显德元年(954)以后,当为八十五岁,两说不知孰是,暂且存疑。

三

《唐摭言》备载唐代科举制度、世风习俗、诗人墨客的遗闻佚事,乃至许多诗人的零章断句,让读者了解唐代科举制度的种种

情况。

《唐摭言》介绍了唐代科举制特别是进士科的起源、沿革：进士科“隋大业中所置”，“然彰于武德而甲于贞观”（卷一《述进士上篇》）。进士及第是仕进的重要途径，在社会上也有很高的地位，当时士大夫“虽位极人臣，不由进士者，终不为美”。（卷一《散序进士》）

为参加进士考试，各州郡在当地举行考试后，选拔学业、德行优秀者入京参加礼部考试，称为“解送”。州县考试，合格者举送尚书省，谓之“乡贡”。乡贡“每年十月随计偕入贡”。乡贡在唐代贡举中一直占有重要地位，唐初，乡贡人数各州郡均有限制，但对“必有才情，不限其数”（卷一《贡举厘革并行乡饮酒》）。其后乡贡大行，景云年间，“乡贡岁二三千人”（卷一《乡贡》），可见乡贡之盛。而其中尤以京兆府、同州、华州解送的举人最为引人注目。京兆府“选材以百数为名，等列以十人为首”（卷一《元和元年登科记京兆等第榜序》），即“率以在上十人，谓之等第，必求名实相符，以滋教化之源”，凡被列入“等第”的，有时全部及第，一般也“十得其七八”（卷二《京兆府解送》）。而“同、华解最推利市，与京兆无异。若首送，无不捷者”（卷二《争解元》）。

到唐玄宗时，整顿贡举和学校，学校受到重视，应举者竟集于国子监，李华、萧颖士等名士皆由太学登科，故“是时常重两监”，“开元已前，进士不由两监者，深以为耻”（卷一《两监》）。但到贞元后，因膏粱之族，率以学校为鄙事”（卷一《乡贡》），“殆绝于两监矣”（卷一《两监》），学校的地位才大为削弱。

唐代的科举，特别是进士考试，《唐摭言》也有记述。县的考试，一般由县尉主持（见卷二《恚恨》），府州考试，一般由功曹或司功参军主持其事（见卷四《废等第》、卷二《争解元》），而京兆府解试，则一直“比同礼部三场试”（卷二《为等第后久方及第》原注）。

唐代科举,自初唐至武则天时期实行帖经、试杂文、对策三场考试的制度已正式确定下来。《摭言》卷一《试杂文》中说:“至神龙元年方行三场试,故常列诗赋题目于榜中矣。”至武则天垂拱年间以后,则又开诗赋文学取士之途(见卷一《试杂文》)。中唐以后,这一取士方式更为突出,把所作诗赋的好坏,作为录取人才的主要标准。卷八《已落重收》载,李程应进士举,试《日五色赋》,杨於陵看到赋稿后对李程说:“公今年须作状元。”第二天李程杂文榜落,杨於陵大为不平,把赋稿拿给知贡举的李渭看,李渭看后也认为当今场中著有此赋“则非状元不可”。

唐代科举考试的一大特点,是行卷和请托之风盛行。请托之风,始于武则天当政,此后则愈演愈烈。上述李程事,即是在主考官过问下才得以改正,并擢为状元。

又如卷六《公荐》中所记之事,也可见一斑:大和二年,太学博士吴武陵看到杜牧的《阿房宫赋》,认为此人“真王佐才也”,匆忙赶到主考官崔郾处,将杜牧推荐给他,并请求给予状头(即状元)。由于状头早已许人,不得已,同意杜牧为第五人。崔郾当即向席上诸公宣布:“适吴太学以第五人见惠。”

举子行卷,达官贵人是主要对象,同时,当时的著名文人及主考官均是举子行卷的对象。如卷八《遭遇》中所记,牛锡庶、谢登二人连年应举不第,贞元二年随计到长安后,到处投卷。一日,误入萧昕住宅。萧昕以为二人是来请谒的,命左右延接,二人“因各以常行一轴面贄,大蒙称赏。(萧)昕以久无后进及门,见之甚善,因留连竟日”。这时正好萧昕接到任命他复知贡举的消息,二人告辞时,“昕面告之,复许以高第,竟如所诺”。

又有在赴京考试途中经过某地,因请谒而投献的。如:

蒋凝,江东人,工于八韵,然其形不称名。随计途次襄阳,谒徐商相公,凝其假手,因试《岷山怀古》一篇。(卷

七《知己》)

行卷主要是通过书信及所献辞章,希望得到被行卷者的赏识和提携,一旦被达官贵人或著名学者赏识,即可身价大增。卷六《公荐》载:贞元年间,牛僧孺以其所作一轴请谒于韩愈、皇甫湜,受到二人的称赏。二人故意趁他外出时前往拜访,并在其门上大书“韩愈、皇甫湜同访几官先辈,不遇。”第二天,京城中人得知韩愈、皇甫湜在牛僧孺住处题字,一时观者如堵,“由是僧孺之名,大振天下”。

举子参加考试,唐代初年由吏部考功司主持。卷十五《杂记》即记载武德五年(622),诸州所贡明经、进士、秀才等,由“考功员外郎申世宁考试”。到了开元年间,情况发生变化。据卷一《进士归礼部》记载:

雋、秀等科,比皆考功主之。开元二十四年,李昂员外性刚急,不容物,以举人皆饰名求称,摇荡主司,谈毁失实,窃病之而将革焉。集贡士与之约曰:“文之美恶悉知之矣,考校取舍存乎至公,如有请托于时,求声于人者,当首落之。”既而昂外舅常与进士李权邻居相善,乃举权于昂。昂怒,集贡人,召权庭数之。权谢曰:“人或猥知,窃闻于左右,非敢求也。”昂因曰:“观众君子之文,信美矣。然古人云:瑜不掩瑕,忠也。其有词或不典,将与众评之,若何?”皆曰:“唯公之命。”既出,权谓众曰:“向之言,其意属吾也。吾诚不第决矣,又何藉焉!”乃阴求昂瑕以待之。……(李昂)乃诉于执政,谓权风狂不逊。遂下权吏。初,昂强愎,不受囑请,及有请求者,莫不先从。由是庭议以省郎位轻,不足以临多士,乃诏礼部侍郎专之矣。

由礼部侍郎专主贡举,看似是偶然事件,但实际上这是与当时参加科举者日益增多,权门贵盛对主司的囑请日益频繁,高官子弟参加科举者增多以及相互之间结为朋党而胆大气粗有关。仅为从六品

上的考功员外郎,既无力上抗高官的囑请,也无力应付不第举子的喧讼。因此,提高主考官的级别势在必行,即贡举改由礼部掌管,且由礼部侍郎一人专掌。此后,虽也有非礼部侍郎主持贡举的情况,如元和十一年(816)李逢吉以中书舍人知贡举等,但基本上由礼部侍郎职掌进士考试。此后,在科举中由礼部主持一直延续到科举的废止。应该讲,礼部主持考试从体制上说也有其合理性。早年,由吏部下属的考功司主持考试,吏部又掌管官员的铨选,事权过重;贡举改归礼部后,考试机关和铨选机关就完全分离了,相对而言,则增加了考试的公正性和官员铨选的合理性。

《摭言》还记述了唐代考试的有关情况。如,进士考试的考场在尚书都省(卷十五《杂记》)。而考试,有时安排在夜间。裴坦知贡举,其早年同学刘虚白应试,投试云:“二十年前此夜中,一般灯烛一般风。不知岁月能多少,犹著麻衣待至公。”就是讲的夜间考试的情景(卷四《与恩地旧交》)。又如,咸通八年(867)韦承贻进士及第,策试之夜,潜记长句于都堂西南隅。诗云:

褰衣博带满尘埃,独上都堂纳试回。蓬巷几时闻吉语,棘篱何日免重来? 三条烛尽钟初动,九转丸成鼎未开。残月渐低人扰扰,不知谁是谪仙才。

白莲千朵照廊明,一片升平雅韵声。才唱第三条烛尽,南官风景画难成。(卷十五《杂记》)

此诗描绘出一幅举子夤夜考试图:应试举人夜入考场,点燃起上千支蜡烛,像千朵白莲把都省廊庑照得通明。随着残月渐低,三条烛尽,举子心中的甘苦、期待和忐忑涌上心头,“棘篱何日免重来”,“不知谁是谪仙才”,正反映了举子们的心态。

唐代每科所取进士,根据当时情况,人数是不等的。而且,考试举人的能否及第,主要由主持考试的官员定夺。在初唐,进士的录取名单都是要经过皇帝批准的。以后也时有皇帝干预进士录取

的情况。如长庆年间，陈商放榜，穆宗怪无顾非熊名，“诏有司追放及第”（卷八《已落重收》）。咸通年间懿宗还敕赐韦保义、刘邺进士及第（卷九《敕赐及第》）。不仅是皇帝，宰相对进士的录取也时加干涉。如贞元四年（788），刘太贞知贡举，“将放榜，先巡宅呈宰相。榜中有姓朱人及第，宰相以朱泚近大逆，未欲以此姓及第，亟遣易之”，刘太贞大为惊愕，脑中一时只记得有举人包谊，临时以包谊代替，包谊因而及第（卷八《误放》）。武则天以后，奔竞之风渐起，“请托大行”，固然有些知贡举者能拒绝权贵的请托，但也有不少主考官尽量满足权势者的要求，甚至有因此而受到处罚的官员。如咸通四年（863）萧俛掌贡举因放故人及第而被贬为蕲州刺史，他在给上司的文书中就谈到：“常年榜帖，并他人主张，凡是旧知，先当垂翅。”（卷十四《主司失意》）唐代科举进士录取的情况由此可见。

考试结束后，一项重要的事情是“放榜”。进士放榜是在春天，故称之为春榜；时人又称之为“金榜”。放榜一般是在二月，但也有早在正月，迟至三月的（见卷二《悲恨》），没有固定的日期。

放榜对于应试者而言，是性命攸关的大事。新科进士按名次先后排列，第一名即状元排在最前面，称“状头”或“榜头”。贡举归礼部后，放榜的地点在礼部南院东墙。卷十五《杂记》云：

进士旧例于都省考试，南院放榜（南院，乃礼部主事领受文书于此。凡板样及诸色条流，多于此列之）。张榜墙乃南院东墙也。别筑起一堵，高丈余，外有墀垣。未辨色，即自北院将榜就南院张挂之。元和六年，为监生郭东里决破棘篱（原注：篱在垣墙之下，南院正门外亦有之），圻裂文榜，因之后来多以虚榜自省门而出，正榜张亦稍晚。

榜头由黄纸四张竖粘而成，以毡笔淡墨写“礼部贡院”四字，和以浓

墨书写的新科进士姓名相映成趣。

放榜的时间是在凌晨。榜于曙色朦胧中张贴。清晨禁鼓初鸣,宵禁解除,就算正式发榜了。大部分应举者都会前去观榜,但惟有及第者列队而出,并有进士团为之开道。除了张榜公布,榜还要发放到各地,周闻天下。且进士团还要遣人赍榜,叩关相报。

新科进士及第后,更有一系列仪式。

进士放榜毕,要参见宰相。其日,进士团在大明宫内光范门里东廊供帐备酒食,新进士在此集合,等候宰相上堂后参见。宰相到齐后,横排站在都堂门内,新科进士在主考官率领下参见宰相,状元出列致词。然后,自状元以下,一一通报姓名。此后主考官向宰相长揖施礼,整个仪式就结束了。参见宰相后,还要由主司率领新科进士至舍人院拜见中书舍人。因参见宰相是在中书省都堂,因而也叫“过堂”(见卷三《过堂》)。

过堂后,新科进士便要向掌贡举的礼部侍郎或其他知贡举官员谢恩。谢恩一般多在主司住宅进行,也有在都省或贡院进行的。掌贡举的主司被称为座主,新科进士自称门生。谢恩时,新科进士到主司宅门前下马,排列成行,呈送名纸,通报后入门,排列阶下,状元出列致词,然后新进士一一拜见主司并谢恩,状元还要曲谢名第。礼毕,新科进士退出。第一次谢恩,主要是礼节性的,以表明座主、门生关系的确立。三日后,再次拜见座主,称“曲谢”。曲谢时,“主司方一言及荐导之处,俾其各谢挈维之力。苟特达而取,亦要言之”。唐后期通过进士科而建立起来的官僚关系网,在谢恩和曲谢这两次活动中集中反映出来。(见卷三《谢恩》)

新科进士也有聚会活动,称作“期集”。聚会的地点就在主司住宅附近,系临时由进士团代为租用,称为期集院。院内供帐宴饌,豪华丰盛。大凡正式录取的敕文下达以前,每日都要期集,其间还要两度诣主司之门参谒(见卷三《期集》、《散序》)。

进士及第，只是取得出身资格。新科进士还要到吏部参加关试，由吏部员外郎试判两节。关试时，新科进士要向吏部员外郎谢恩，称门生，谓之“一日门生”。新科进士经过关试，当年关送吏部，“自此方属吏部矣”，这才取得了到吏部参加铨选授官的资格，开始步入仕途（见卷三《关试》）。

关试后，新科进士大宴于城东南的曲江亭子，四海之内，水陆之珍，靡不毕备，并请教坊派乐队演奏助兴。有时皇帝也登上曲江南岸的紫云楼，垂帘观看。曲江大会在关试后举行，故称“关宴”。宴会后新科进士将各奔东西，因而亦称“离会”（见卷一《述进士下篇》、卷三《散序》）。

关宴过后，新科进士还要期集于曲江北岸的慈恩寺大雁塔下题名，这在当时人看来是一件极为荣耀的事，因而新科进士那春风得意的情状和对座主的感激之情，往往在题名后的诗作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卷三《慈恩寺题名游赏赋咏杂记》）。

《摭言》除了介绍唐代科举的方方面面外，还为我们留下了许多唐代文人墨客的趣闻轶事。如卷五《以其人不称才试而后惊》载：

王勃著《滕王阁序》，时年十四，都督阎公不之信。勃虽在座，而阎公意属子婿孟学士者为之，已宿构矣。及以纸笔巡迳宾客，勃不辞让。公大怒，拂衣而起；专令人伺其下笔。第一报云：“南昌故郡，洪都新府。”公曰：“亦是老生常谈！”又报云：“星分翼轸，地接衡庐。”公闻之，沉吟不言。又云：“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公矍然而起曰：“此真天才，当垂不朽矣！”遂亟请宴所，极欢而罢。

文中所记王勃年龄，似与实际情况不符，但却反映出王勃才思敏捷，走笔如神的才气。又如卷七《知己》载：

白(居易)乐天初举,名未振,以歌诗谒顾况。况谑之曰:“长安百物贵,居大不易。”及读至《赋得原上草送友人》诗曰“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况叹之曰:“有句如此,居天下有甚难!老夫前言戏之耳。”

写出了白居易的千古名句令当时著名学者折服的趣事。最为有趣的是,书中记载杜甫酒后失态之事:

杜工部在蜀,醉后登严武之床,厉声问武曰:“公是严挺之子否?”武色变。甫复曰:“仆乃杜审言儿。”于是少解。(卷十二《酒失》)

极其简略的叙述,活脱脱地显现了杜甫不为人知的另一面。

在我国流传至今的数量繁多的笔记中,《唐摭言》堪称是独一无二的专记科举的笔记。该书的价值,诚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云:“是书述有唐一代贡举之制特详,多史志所未及。其一切杂事,亦足以覘名场之风气,验士习之淳浇。法戒兼陈,可为永鉴。”《唐摭言》为我们提供了研究唐代科举制度弥足珍贵的资料。

《唐摭言》内容丰富,资料价值高。但因该书系笔记体的著作,作者所记,多出自传闻及他人言谈,因而该书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不足之处。

首先,表现在该书的缺乏系统性和条理性。虽然作者在撰写时有意地将相关的内容归在同一条目中,且以科举沿革为纲加以叙述,但总给人有缺乏整体性、内容驳杂之感。

其次,《摭言》当非作者一时所作,或许前后经历了相当时日,因而,书中内容繁复之处不少。如:

卷二《争解元》与卷五《以其人不称才试而后惊》中卢弘正、马植内容重出;

卷八《误放》与卷十三《无名子谤议》中颜标事重出;

卷八《别头及第》与卷十一《已得复失》中杨知至事重出;

卷九《好知己恶及第》与卷十《海叙不遇》中章碣事重出,等等。而闽中进士欧阳詹事则在书中数次出现。

更有甚者,繁复中出现自相抵牾的情况。在卷七《知己》条中,将李华所撰《三贤论》所指的刘迅、萧颖士、元德秀中的刘迅,误作刘奢虚。

此外,书中还有不少人名张冠李戴与官职搞错等情况,笔者已在注释中予以纠正,读者在读此书时自可了解。

尽管《唐摭言》存在种种不足,但瑕不掩瑜,该书在研究中国科举制度史上的历史地位及其价值是不可否定的。

四

最后,再谈谈本书的版本。据《四库全书》(文渊阁本)书后所附跋语可知,《唐摭言》最初刊印于南宋嘉定辛未(即嘉定四年,1211),此后少见流传。至清代刊印后始得传播。笔者为《唐摭言》作注,是以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一九五七年四月出版的《唐摭言》点校本为工作本,又用四库全书(文渊阁影印本)作了校勘,注释时,对点校本中的标点错误揣以己意作了改正,并参阅了新旧《唐书》、《全唐文》、《全唐诗》、《唐国史补》、《唐登科记考》、《唐才子传》、《唐诗纪事》诸书,尽可能地对书中内容作出准确的注解。然限于学识,自感有些地方的注释不尽如人意,尚有个别地方未能注明出处,希望得到读者朋友的谅解,并恳切地希望得到专家学者的指教,以便在日后有机会时对不足之处予以订正。

在此,对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领导给予的支持表示感谢。

姜汉椿

2001年于华东师范大学

目 录

前言	1
卷一	1
统序科第	1
贡举厘革并行乡饮酒	3
会昌五年举格节文	3
述进士上篇	6
述进士下篇	8
散序进士	10
两监	12
西监	16
东监	16
乡贡	17
广文	19
两都贡举	20
试杂文	20
朝见	21
谒先师	22
进士归礼部	23
卷二	26
京兆府解送	26

元和元年登科记京兆等第榜叙	27
废等第	27
置等第	29
府元落	30
等第末为状元	31
等第罢举	31
为等第后久方及第	32
海述解送	33
争解元(叩贡院门求试后到附)	34
得失以道	39
恚恨	40
卷三	46
散序	46
谢恩	49
期集	50
点检文书	50
过堂	51
关试	52
讌名	52
今年及第明年登科	53
慈恩寺题名游赏赋咏杂记	53
卷四	84
节操	84
与恩地旧交	87
师友	88
气义	101
卷五	105